

附件：

关于广州市从化区 2015 年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2015 年 12 月 28 日在广州市从化区一届

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上

广州市从化区财政局局长 潘锦峰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作关于广州市从化区 2015 年财政预算调整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15 年 1-11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11 月，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9 551 万元，同比减收 16 655 万元，下降 7.1%。其中：税收收入 179 174 万元，同比增收 7 880 万元，增长 4.6%；非税收入 40 377 万元，同比减收 24 535 万元，下降 37.8%。

全区完成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5 415 万元，同比增支 26 015 万元，增长 9.7%。

全区完成本级基金预算收入 21 455 万元，同比减收 124 024 万元，下降 85.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4 932 万元，同比减收 112 124 万元，下降 95.8%。

全区完成本级基金预算支出 76 141 万元，同比减支 131 551 万元，下降 63.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54 676 万

较多，今年无可比收入。另一方面，为减轻企业负担，国家今年取消和暂停征收多项行政事业收费，以及去年同期大额一次性罚没收入、国资收入较多等原因，非税收入大幅减收，同比减收 24535 万元，下降 37.8%，拉低了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增幅。

三、2015 年财政预算收入调整方案

根据我区今年预算收入预测情况和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结合全年财力状况和目前项目支出进度，在确保人员经费、运作支出、民生等刚性支出的基础上，区财政部门积极协调相关预算单位采取有保有压的方法合理调整各项目支出，对年初预算经费进行适当压减或内部调剂，以优先安排解决各项民生和行政运行等支出所需。按照“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建议 2015 年财政预算收支调整方案如下：

（一）全年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373 952 万元，较年初收入计划 345 084 万元调增 28 868 万元，增长 8.4%。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调整为 240 100 万元，较年初收入计划 286 232 万元调减 46 132 万元，可比下降 11%。其中税收收入 197 300 万元，较年初预算 202 888 万元，调减 5 588 万元，可比增长 5%；非税收入 42 800 万元，较年初预算 83 344 万元，调减 40 544 万元，可比下降 47.9%；税收返还及可统筹的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计划调整为 133 852 万元，较年初收入计划 58 852 万元调增 75 000 万元，增长 127.4%。

全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调整为 366 044 万元，较年

增减相抵后，项目支出整体调减 9 909 万元。

(1) 调减项目支出 29 393 万元

调减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2 万元，主要是受税收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按照镇街（园区）财政体制方案结算的资金有所下降，据实调减。

调减公共安全支出 430 万元、教育支出 4 552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万元，上述支出均是根据今年新增债券收支要求，将项目资金调整至新增债券收入中列支。

调减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 9 09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 81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5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641 万元，主要是该支出项目已争取广州安排资金及部分项目资金调整至新增债券收入中列支。

调减农林水支出 2 374 万元，主要是根据中央要求将污水处理费调整至基金预算核算及部分项目资金调整至新增债券收入中列支。

(2) 调增项目支出 19 484 万元

调增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486 万元。主要是用于出租屋、流动人员管理及相关设备维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编制，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工作补贴及明珠工业园工业用地相关税费等。

调增公共安全支出 1 528 万元，主要是用于棋杆派出所迁建，

调增交通运输支出 667 万元，主要是用于公交及农村客运补贴。

调增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 323 万元，主要是用于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调增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 万元，主要是用于宝趣玫瑰世界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概念性规划及工作方案编制。

调增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4 万元，主要是用于竹馨山庄房产证和行政赔偿，耕地及基本农田摸底工作，推行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及地上房屋补偿评估机制等。

调增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万元，主要是用于储备粮仓储设施维修改造，区本级储备粮轮换新旧粮品质差价补贴等。

调增其他支出 267 万元，主要是用于建行、农行、工行代理财政支付及非税收收入业务手续费，莲麻生态旅游村一期建设工作等。

（二）区本级基金预算调整项目

根据 2015 年基金预算减收及年初预算安排项目实际支出情况，调减项目支出 48 955 万元，均为土地出让金收入安排的项目（详见附表二）。

1. 调减财政融资贷款还本付息资金 29 728 万元，主要是今年中央实行债券置换政策，根据债券收支要求，将融资还本资金调整至债券收入中列支。

五、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整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70号)、《财政部关于推进地方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预[2015]15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15]24号)等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相关文件精神,将区本级财政统筹的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及2015年一般公共预算净结余合计59 089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一)将区本级2012年及以前年度结转且未分配到部门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5 409万元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二)按照每一项政府性基金结转资金规模不超过该项基金当年收入的30%计算,将超过当年收入30%的政府性基金结余资金35 772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三)将2015年一般公共预算净结余7 908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广州市从化区财政局

2015年12月28日